

王道銀行投融資對象之氣候變遷風險檢核流程

一、目的

為落實永續金融發展，引導投融資對象注重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本行針對高氣候風險之投融資對象進行氣候變遷風險檢核，同時持續向投融資對象進行議合，鼓勵投融資對象逐步落實減緩氣候變遷風險之相關作為。

二、適用範圍

本行針對高碳排產業與環境風險產業進行氣候變遷風險檢核，包括：

- (1) **高碳排產業**：半導體產業（排除 IC 設計業）、電力供應業（限汽力機組鍋爐發電、複循環機組發電者）、海運、航運、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肥料及氮化合物製造業、水泥及其製品製造業、鋼鐵製造業、鋁製造業。
- (2) **環境風險產業**：畜牧業、皮革及毛皮整製業、紡織業、化學原材料製造業、紙漿及紙製品製造業、農藥及環境用藥製造業。
- (3) 環境部氣候變遷署事業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平台登錄年碳排放量大於 2.5 萬噸者。

三、檢核內容

- (1) **氣候風險治理**：檢視是否具備氣候風險管理政策或文件、是否定期向董事會或管理階層報告氣候風險之相關資訊。
- (2) **氣候風險策略**：檢視主要營業場所是否曾有淹水紀錄、是否對實體風險（源於氣候變遷所致特定天災事件或氣候模式長期變化造成之直接或間接之損失）進行評估並提出因應方案、是否針對轉型風險（源於社會受政策法規、低碳排技術和社會偏好之影響，向低碳經濟轉型的過程）進行評估並提出因應方案、是否針對氣候變遷相關災害（如：淹水、風災等）訂定應變措施或訓練計畫、營運據點是否投保颱風或洪水險。
- (3) **溫室氣體排放**：檢視是否已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是否於公開資訊報告溫室氣體排放／或取得溫室氣體排放之外部查驗證書、是否設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是否符合科學減碳目標(SBTi)、是

否達成前一年度目標、與前一年相較每百萬元營收之能源耗用量、營運活動據點是否有降低營運碳排放量舉措。

四、檢核方式

屬第二點適用範圍之投融資對象，皆需填寫「TCFD 氣候風險檢核表」（如附件一）作為徵信分析報告及投資分析報告之附件資料，本行並依「TCFD 氣候風險檢核表」之風險評估總分評核結果，採行以下措施：

- (1) **授信對象**：檢核分數結果為高風險者需加強管控，包括調降信用評等、視個案審酌徵提適當擔保品、限期改善、調高利率等方案，並持續追蹤評估後續影響。
- (2) **投資對象**：檢核分數結果為高風險者，如評估後欲投資或繼續持有，則核決層級應提高至總經理核准，且每年應重新評估其氣候風險以確認其氣候管理改善情形並做為是否繼續持有之依據。

五、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行《企業永續發展授信案件作業要點》、《金融交易作業手冊》以及《股權交易作業手冊》辦理。

附件一

TCFD 氣候風險檢核表	
檢核議題	檢核指標
氣候風險治理	是否具備氣候風險管理政策或文件
	是否定期向董事會或管理階層報告氣候風險之相關資訊
氣候風險策略	主要營業場所是否坐落於1樓（含以下）且過去三年曾有淹水紀錄，或坐落於香港渠務署公佈的較高風險的沿岸低窪或當風地區（請至香港渠務署查詢是否符合上述條件）： https://www.dsd.gov.hk/TC/Flood_Prevention/Our_Flooding_Situation/Coastal_Low_lying_or_Windy_Residential_Areas/index.html （僅授信對象適用）
	是否針對實體風險（源於氣候變遷所致特定天災事件或氣候模式長期變化造成之直接或間接之損失）進行評估並提出因應方案，如極端天氣帶來高低溫、淹水、缺水等
	是否針對轉型風險（源於社會受政策法規、低碳排技術和社會偏好之影響，向低碳經濟轉型的過程）進行評估並提出因應方案，如能源轉型等
	是否針對氣候變遷相關災害（如：淹水、風災等）訂定應變措施或訓練計畫（如：員工遠距工作規範、防洪設備、辦公大樓發電機、緊急災害演練等），以維持企業持續營運
	營運據點（或承租辦公大樓）是否投保颱風或洪水險（僅授信對象適用）
溫室氣體排放	公司是否已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
	公司是否於公開資訊報告溫室氣體排放／或取得溫室氣體排放之外部查驗證書
	是否設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且符合科學減碳目標倡議(SBTi) （上一題選「尚未設定減碳目標」者免填此項）
	若已設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是否達成前一年度目標
	與前一年相較，最近一年每百萬元營收之能源耗用量（如：用電量或用水量）是否減少
	營運活動據點是否有使用綠電、或有更換節能設備、或有設置回收水相關設備、或是進行內部節能減碳宣導……等舉措，以降低營運碳排放量